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亚辉龙

股票代码：688575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1 层 B 区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深圳红土医疗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及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401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不变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深圳市红土孔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谭罗新二村 56 号安宏基大厦 707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不变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28675(集中办公区)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不变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深圳市坪山区红土创新发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街道东纵路 147 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不变

签署日期：二〇二二年六月七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第 15 号》”）及相关法律、规范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本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辉龙”）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亚辉龙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释义.....	4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	5
第三节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10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11
第五节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4
第六节其他重大事项.....	15
第七节备查文件.....	16
第八节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9

第一节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红土医疗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红土孔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坪山区红土创新发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上市公司、亚辉龙	指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红土医疗	指	深圳红土医疗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红土孔雀	指	深圳市红土孔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红土	指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坪山红土	指	深圳市坪山区红土创新发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公司股份之行为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1 层 B 区

法定代表人：倪泽望

注册资本：1,000,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26118E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股权投资；投资股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受托管理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投资咨询（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策划；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

经营期限：1999 年 08 月 25 日至 2049 年 08 月 25 日

主要股东或者发起人：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七匹狼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福田区投资发展公司、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1 层 B 区

(二) 深圳红土医疗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401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张键

注册资本：205,734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CAGX4H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股权投资;投资咨询。

经营期限：2018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5 日

主要股东或者发起人：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红土高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红土海川创新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嘉兴顺东五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彬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建省王加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任君盘古玖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榕宁投资(平潭)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任君盘古伍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任君世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陕西西电高科中低压开关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401

(三) 深圳市红土孔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谭罗新二村 56 号安宏基大厦 707

法定代表人：蒋玉才

注册资本：25,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49601220L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经营期限：永续经营

主要股东或者发起人：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奇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亦丰实业有限公司、孙雪珍、刘晓昕（监护人：陈静）、陈静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1 层 B 区

(四)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28675(集中办公区)

法定代表人：邵钢

注册资本：68,4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21711287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2 年 3 月 27 日至 2024 年 3 月 26 日

主要股东或者发起人：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星河投资有限公司、广东新嘉轩投资有限公司、广东宝铨投资有限公司、七匹狼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汇元亨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威虎物流有限公司、广东荣恒投资有限公司、广东尚锋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合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广东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832 号保利发展广场 1606

(五) 深圳市坪山区红土创新发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街道东纵路 147 号

法定代表人：张晓伟

注册资本：7,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96324856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经营期限：2015-12-24 至 5000-01-01

主要股东或者发起人：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坪山区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霍克斯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1 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关系

深创投、红土医疗、红土孔雀、广东红土及坪山红土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一）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倪泽望	男	董事长	中国	深圳	否
姚慧琼	女	副董事长	中国	深圳	否
杨国平	男	副董事长	中国	上海	否
左丁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胡建平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邵钢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俞浩	女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赵天旻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黄德林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梁嘉玮	男	董事	中国	上海	否

朱志强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周士渊	男	董事	中国	厦门	否
林立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二) 深圳红土医疗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张键	男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深圳	否

(三) 深圳市红土孔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蒋玉才	男	董事长	中国	深圳	否
叶杨晶	女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王红卫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赵亮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许瑞强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鄢玉珍	女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方东明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四)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邵钢	男	董事长	中国	深圳	否
陈欣慰	男	董事	中国	厦门	否
黄德林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林作屏	男	董事	中国	广州	否
曹月	男	董事	中国	广州	否
曹旭光	男	总经理、董事	中国	广州	否
陈国宝	男	董事	中国	肇庆	否

（五）深圳市坪山区红土创新发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蓝澜	女	董事长	中国	深圳	否
刘本新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黄煜筠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黄玉玉	女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乔旭东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乔珊	女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汪杨	男	董事	中国	深圳	否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创投在上市公司中新赛克（002912）、英科再生（688087）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第三节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是信息披露义务人经营发展需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亚辉龙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占比将由 5.36%下降为 5.00%。上市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按照总股本 405,000,000 股计算)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按照总股本 567,000,000 股计算)	
		持有股份		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创投	合计持有股份	5,425,000	1.34%	5,565,000	0.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425,000	1.34%	5,565,000	0.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红土医疗	合计持有股份	9,625,000	2.38%	13,475,000	2.3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625,000	2.38%	13,475,000	2.3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红土孔雀	合计持有股份	2,100,000	0.52%	2,940,000	0.5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00,000	0.52%	2,940,000	0.5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00%
广东红土	合计持	3,150,000	0.78%	4,410,000	0.78%

	有股份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150,000	0.78%	4,410,000	0.7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坪山红土	合计持有股份	1,400,000	0.35%	1,960,000	0.3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00,000	0.35%	1,960,000	0.3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合计		21,700,000	5.36%	28,350,000	5.00%

注：1.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因上市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转增股份（每 10 股转增 4 股）导致总股本由 405,000,000 股增至 567,000,000 股。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2 年 5 月 17 日至 2022 年 6 月 6 日，深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630,000 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36%。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 (元)	减持股数 (股)	变动比例
深创投	大宗交易方式	2022/5/17- 2022/6/6	22.23-30.72	1,630,000	0.36%
红土医疗					
红土孔雀					
广东红土					
坪山红土					
合计				1,630,000	0.36%

注：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若出现减持比例、减持数量不符的情况，为权益分派转增股份原因造成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权利限制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亚辉龙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 6 个月内未有买入亚辉龙股票的情况，在前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卖出亚辉龙股票的情况请参考本报告书第四节内容。

第六节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四）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置备于上市公司，供投资者查阅。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
股票简称	亚辉龙	股票代码	688575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名称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1 层 B 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名称	深圳红土医疗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401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名称	深圳市红土孔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注册地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谭罗新二村 56 号安宏基大厦 707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名称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注册地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28675(集中办公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红土创新发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注册地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街道东纵路 147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股 持股数量：21,700,000 股 持股比例：5.3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股 变动数量：1,630,000 股，变动比例：0.36% 变动后数量：28,350,000 股，变动后比例：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第八节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2 年 6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深圳红土医疗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日期：2022 年 6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深圳市红土孔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2 年 6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2 年 6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深圳市坪山区红土创新发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2 年 6 月 日